

关于批准发布《水产养殖尾水排放标准》1项福建省地方标准的公告

2023年第6号

《水产养殖尾水排放标准》（DB35/ 2160—2023）1项福建省强制性地方标准，经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，现由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与福建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发布。

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

2023年12月14日

《水产养殖尾水排放标准》1项福建省地方标准

序号	地方标准 编号	地方标准 名称	批准日期	实施日期	归口部门	主要起草单位	主要起草人
1	DB35/ 2160—2023	水产养殖 尾水排放 标准	2023-12-14	2024-01-01	福建省生 态环境厅	福建省生态环境 厅、福建省海洋 与渔业局、福建 省环境保护设计 院有限公司	涂德贵、许 翔、林楠、周 琪、陈震晶、 叶冰玲、陈躬 浩、林琰、刘 茜